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ST 京机　　公告编号:2026-43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京机	股票代码	0008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京山轻机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家歆	陈文雯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江兴路 22 号京山轻机工业园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江兴路 22 号京山轻机工业园	
电话	027-83320271	027-83320271	
电子信箱	jiamin.zhou@jmmachine.com.cn	anya.chen@jmmachine.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86,615,913.31	3,646,878,754.25	-4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5,186,640.70	206,076,749.28	-6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973,438.60	156,809,380.82	-78.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252,431.86	-80,275,083.51	-32.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33	-69.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33	-69.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	4.97%	-3.4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147,129,447.84	13,322,932,187.87	-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73,128,365.28	4,174,429,818.52	-0.0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5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45%	127,373,389	0	质押	56,068,600
祖国良	境内自然人	3.90%	24,298,685	24,298,685	不适用	0
王伟	境内自然人	2.71%	16,869,517	0	不适用	0
京山轻机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	9,982,900	0	不适用	0
王远淑	境内自然人	0.76%	4,719,500	0	不适用	0
孙鹏远	境内自然人	0.73%	4,520,000	0	不适用	0
肖志	境内自然人	0.62%	3,876,600	0	不适用	0
王寅卯	境内自然人	0.45%	2,785,014	0	不适用	0
叶兴华	境内自然人	0.42%	2,593,037	0	不适用	0
池泽伟	境内自然人	0.36%	2,267,4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前 10 名股东中，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是京山轻机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两者为一致行动人，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和京山轻机控股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股东中，股东王伟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319,417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550,100 股，合计持有 16,869,517 股；股东叶兴华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593,037 股，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合计持有 2,593,037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事项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052024008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43）。

2026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中国证监会湖北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鄂处罚字（2026）3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7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自 2026 年 1 月 20 日（星期二）开市起对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7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尚未收到湖北证监局就上述事项的最终决定，最终处罚结果以湖北证监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事项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召开了 2025 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的相关议案，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十二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了对公司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选举，以及对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审部门负责人的聘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30）。

（三）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进展的事项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暨取得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议案》，同意公司用不低于人民币 6,85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3,700 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回购公司已发行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9.00 元 / 股（含），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5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关于回购股份方案暨取得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32）。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为 6,25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 1.0034%，最高成交价为 14.85 元 / 股，最低成交价为 8.16 元 / 股，合计支付的总金额为 74,288,730.00 元（不含交易费用）。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回购股份数量为 4,272,5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 0.69%，合计支付金额为 48,996,724.00 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股份方案中规定的回购价格上限，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公司回购方案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37）。

（四）公司原控股子公司深圳慧大成破产清算的事项

公司已关停的原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慧大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慧大成”）已由债权人深圳市恒志图像科技有限公司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法院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裁定受理破产清算申请（案号:（2025）粤 03 破 590 号），并指定北京市隆安（深圳）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目前深圳慧大成已停止生产经营，正处于破产清算程序中。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法院指定的管理人要求将深圳慧大成的印章、财务资料和公司资料移交给管理人北京市隆安（深圳）律师事务所。公司将根据清算进展情况，依法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董　事　长:李　健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ST 京机　　公告编号:2026-42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9 日以电话、微信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 15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为 7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健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高管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6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认为《2026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43）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518　　证券简称:康美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5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职及推选董事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赖志坚	董事长、董事、法定代表人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召集人	2026年 8 月 21 日	2028年 02 月 09 日	工作调整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赖志坚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赖志坚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并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同时辞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召集人职务。辞职后，赖志坚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赖志坚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但其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低于法定人数。为保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正常运作，在补选工作完成前，赖志坚先生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责。

赖志坚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赖志坚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鉴于公司新任董事长的选举工作尚需经过相应的法定程序，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良好运作及经营决策的顺利开展，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6 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的议案》，董事会推举公司董事、总经理欧国雄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同时授权欧国雄先生代表公司对外签署相关文件。上述代行职责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之日止。

三、补选董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提名孟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6 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孟君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本事项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孟君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况。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公司董事、董事长的选举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补选工作。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附简历:

孟君先生，1973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正高级经济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曾先后任中国医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市场部经理，深圳市南山科技事务所决策部项目经理，中国科学院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研究院中科康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湖南千金养生坊健康品有限公司总经理，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常务副院长，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何济公制药厂党委书记、厂长、管委会主任，广州白云山何济公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证券代码:600518　　证券简称:康美药业　　编号:临 2026-024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 2026 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6 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以通讯、邮件方式向公司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当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董事、总经理欧国雄先生主持会议，董事会秘书、董事候选人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孟君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同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美药业关于董事长辞职及推选董事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的议案》

鉴于公司新任董事长的选举工作尚需经过相应的法定程序，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良好运作及经营决策的顺利开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推举公司董事、总经理欧国雄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同时授权欧国雄先生代表公司对外签署相关文件。上述代行职责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同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美药业关于董事长辞职及推选董事代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6 年 9 月 7 日 14 点 30 分，在普宁中药生产基地二期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赞同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美药业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518　　证券简称:康美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6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9 月 7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9 月 7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普宁市科技工业园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生产基地二期综合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9 月 7 日

至 2026 年 9 月 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孟君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同时，公司将在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康美药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18	康美药业	2026/9/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被选举的董事及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有效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二）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及出席人员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三）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他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附后），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 2026 年 9 月 2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到公司深圳办公楼证券事务部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邮件登记，但出席会议时需出示上述文件原件及复印件方为有效。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泰科路 3 号康美药业

联系人: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755-33187777

邮箱:kangmei@kangmei.com.cn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8 月 22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9 月 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孟君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301559　　证券简称:中集环科　　公告编号:2026-036

中集安瑞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集环科	股票代码	30155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毅	孟阳	
电话	0513-85564961	0513-85564961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城港路 159 号	江苏省南通市城港路 159 号	
电子信箱	ir_safeway@cimc.com	ir_safeway@cimc.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55,755,109.09	1,213,519,031.26	19.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203,805.27	62,601,213.05	-27.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136,166.13	42,547,202.44	-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0,674,205.66	226,961,101.18	-276.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9%	1.37%	-0.3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440,215,694.57	5,513,105,800.72	-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508,797,731.70	4,566,396,965.54	-1.2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1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WIN SCORE INVEST-MENTS LIMITED	境外法人	76.50%	459,000,000	459,000,000	不适用	0
珠海紫苑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4.36%	26,156,101	26,156,101	质押	15,352,638
珠海鹏瑞森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14%	24,843,899	24,843,899	质押	16,294,14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2%	1,325,310	0	不适用	0
吴少钦	境内自然人	0.19%	1,148,200	0	不适用	0
陈晖	境内自然人	0.18%	1,100,300	0	不适用	0
孙炤阳	境内自然人	0.18%	1,080,000	0	不适用	0
孙环	境内自然人	0.13%	798,800	0	不适用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11%	659,174	0	不适用	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国证 2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0%	588,4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董事长杨晓虎先生为珠海鹏瑞森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深圳市鹏瑞森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同时为 WIN SCORE INVESTMENTS LIMITED 的董事。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吴少钦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2,900 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1,085,300 股，合计持有 1,148,200 股。股东刘俊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426,200 股，合计持有 426,2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0557　　证券简称:理工光科　　公告编号:2026-045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理工光科	股票代码	30055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薛正国	范洪波	
电话	027-87960139	027-87960139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武汉理工大学科技园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武汉理工大学科技园	
电子信箱	info@wutos.com	info@wutos.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4,220,697.96	299,237,596.50	1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821,463.87	23,503,183.60	1.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790,969.09	20,020,120.12	3.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6,934,625.43	-49,469,622.76	-15.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9	-21.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9	-21.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4%	2.36%	-0.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49,687,800.08	1,889,072,919.68	-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13,038,137.76	1,006,508,695.02	0.6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9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中信科资本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87%	31,219,370.00	0	不适用	0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4%	16,555,999.00	0	不适用	0
湖北交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00%	15,712,889.00	0	不适用	0
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57%	10,325,900.00	0	不适用	0
湖北省投资公司	国有法人	1.70%	2,677,150.00	0	不适用	0
沈顺金	境内自然人	0.53%	835,621.00	0	不适用	0
邵俊华	境内自然人	0.44%	684,689.00	0	不适用	0
江山	境内自然人	0.41%	648,115.00	486,086	不适用	0
#杨禾丹	境内自然人	0.35%	543,827.00	0	不适用	0
#涂为东	境内自然人	0.34%	541,86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武汉中信科资本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杨禾丹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50,444 股外，还通过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93,383 股，实际合计持有 543,827 股；公司股东涂为东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41,860 股，合计持有 541,86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